

2023 年度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 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概况**

### **一、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参与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的制度建设与措施落实工作；

（二）承担市管理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等事务性工作；对各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数据分析，开展现场抽检；

（三）协助对各区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等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进行检查、督办；

（四）参与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质量标准体系建设以及垃圾处理技术创新、研发、推广、交流工作；

（五）完成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内设 2 个部门，分别是：监管部、综合部。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0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5.73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77.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7.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287.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8.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506.56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506.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1.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1.19
<b>总计</b>	30	4,617.98	<b>总计</b>	60	4,617.9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06.56	4,50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73	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73	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73	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98	87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7.06	85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8.99	68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5	11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02	5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91	2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91	2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3	4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3	47.1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13	4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7.29	3,28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87.29	3,28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87.29	3,28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44	28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44	28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7	10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77	182.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06.79	2,588.22	1,918.5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73	0.04	5.6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73	0.04	5.6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73	0.04	5.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98	877.9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7.06	857.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8.99	688.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5	112.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02	56.0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91	20.9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91	20.9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3	47.1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3	47.13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13	47.1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7.51	1,374.63	1,912.88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87.51	1,374.63	1,912.8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87.51	1,374.63	1,912.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44	288.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44	288.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7	105.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77	182.7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0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73	5.73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7.98	877.9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13	47.1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87.51	3,287.51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8.44	288.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506.56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506.79	4,506.79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6.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76.49	76.4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6.7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4,583.28	<b>总计</b>	64	4,583.28	4,583.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506.79	2,588.22	1,918.57
205	教育支出	5.73	0.04	5.69
20508	进修及培训	5.73	0.04	5.69
2050803	培训支出	5.73	0.04	5.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98	877.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7.06	857.0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8.99	688.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5	112.0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02	56.02	0.00
20808	抚恤	20.91	20.9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91	20.9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3	47.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3	47.1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13	47.1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7.51	1,374.63	1,912.88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87.51	1,374.63	1,912.8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87.51	1,374.63	1,91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44	288.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44	288.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7	105.6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77	182.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5.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15
30101	基本工资	231.19	30201	办公费	6.63
30102	津贴补贴	186.0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6.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34.89	30205	水费	18.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05	30206	电费	69.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02	30207	邮电费	3.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3.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	30211	差旅费	6.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9.9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4
30302	退休费	688.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0.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1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85.08		公用经费合计	503.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0.00	15.00	0.00	15.00	0.00	3.12	0.00	3.12	0.00	3.1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总收入 4,617.9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506.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6.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59.41 万元，增长 17.1%，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增加了“生活垃圾转运站监管平台网络租赁及平台运维”项目的财政拨款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总支出 4,617.9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506.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588.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69 万元，增长 5.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晋升和社保公积金调整，导致财政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1,918.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7.95 万元，增长 37%，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增加了“生活垃圾转运站监管平台网络租赁及平台运维”项目的财政拨款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506.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6.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59.41 万元，增长 17.1%，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增加了“生活垃圾转运站监管平台网络租赁及平台运维”项目的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50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06.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2.96 万元，下降 1.4%，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项目存在结余资金，交财政统筹收回；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5 万元的 20.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1 万元，下降 5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5 万元的 20.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1 万元，下降 52.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5 万元的 20.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1 万元，下降 5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1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主要用于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他用车的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情况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发生外事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5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36.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57.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7.7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5.1%。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处置车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0 台（套）。

##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1,918.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06.7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各项工作均按年初计划完成，总体效益情况为“优”。主要表现为：一是标准编制工作有序推进，制定完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设施运营监管工作指引、地方标准等文件；二是行业监管工作有力落实，采用智慧监控、巡查监管等方式，通过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确保行业监管工作提质增效；三是设施运维管理持续增强，加强环卫设施运维督导检查、环保检测、专家诊断等工作，定期组织市区环卫部门、运营企业开展行业专题培训。

**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智慧环卫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4,626.53 万元，执行数 4,50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全面践行环卫事业高质量发展理念，持续落实“挂点跟踪、每日监测、一周一报、一月一通报”的监管工作机制，加强环卫案件跟踪督办，严抓设施运维管理，开展行业人员培训，助力打造全国文明洁净城市；二是全年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各类环卫设施有序运行，全年生活垃圾清运量 909.9 万吨，其中焚烧 684.67 万吨，厨余垃圾处理 225.23 万吨，持续保障生活垃圾分流分类处理，其他垃圾全量焚烧、无害化处理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目标设置水平有待提高，在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个别项目的绩效指标值实际完成与目标值有偏差的问题；二是个别

项目未能完成部分质量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在后续工作中，加强对指标值设置的准确性，避免同样的问题重复发生，提高绩效目标设置水平；二是加强质量指标值完成度的管理，及时分析原因，进一步提高指标值的完成度。

“智慧环卫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5.5 万元，执行数为 2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利用智慧环卫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信息监控、收集、筛选、跟踪督办等工作，完成监管报告 12 份，优化建议专项报告 2 份等目标，从而保障环卫案件整改落实率达到了 98.7%，进一步提升生活垃圾处理监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